

附件 4

2020 年度 四川省绵竹市文物保护管 理所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 年 9 月 1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附件 2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宣传和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相关法规，在行政许可内进行文物保护执法工作；

（2）负责全市境内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管理和保护工作；

（3）负责全市境内地面地下文物点的保护和安全巡查工作；

（4）负责全市境内古墓葬文物的抢救性清理发掘和出土文物的收集建档、修复研究工作；

（5）负责社会流散文物和出土文物的鉴定和征集。修复等工作；

（6）认真做好绵竹历史文化的整理研究、宣传展览和送文化下基层的宣传教育工作；

(7) 负责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及古建筑维修审定、报批、监督指导等工作；

(8) 加强对文物经营活动的申报和管理工作；

(9) 认真做好诸葛双忠祠、关帝庙的保护管理及全年免费开放工作；

(10) 完成上级主管部门安排的工作和其他中心工作。

(二) 2020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省院古建所已完成《绵竹市上帝宫排危修护方案》，方案待省专家组进行评定。

2、《祥符寺藏经楼排危维修方案》已通过专家组审定，待资金批复。

3、绵竹市金土村汉晋城遗址考古发掘座谈已于 9 月 29 日在绵召开，会上由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德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绵竹市文管所共同确定了方案、范围、资金使用等情况，考古发掘工作将于 11 月拉开帷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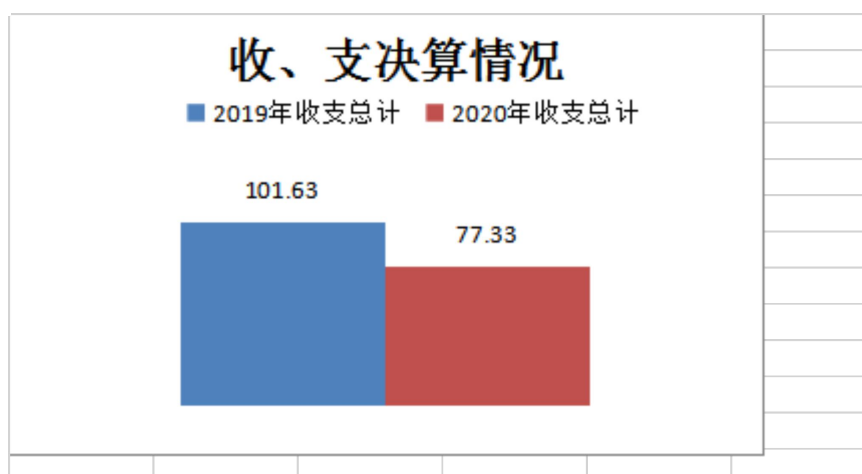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绵竹市文管所是绵竹市文体广局下属直属单位，业务管理部门为文物系统，属全额事业单位。下属二级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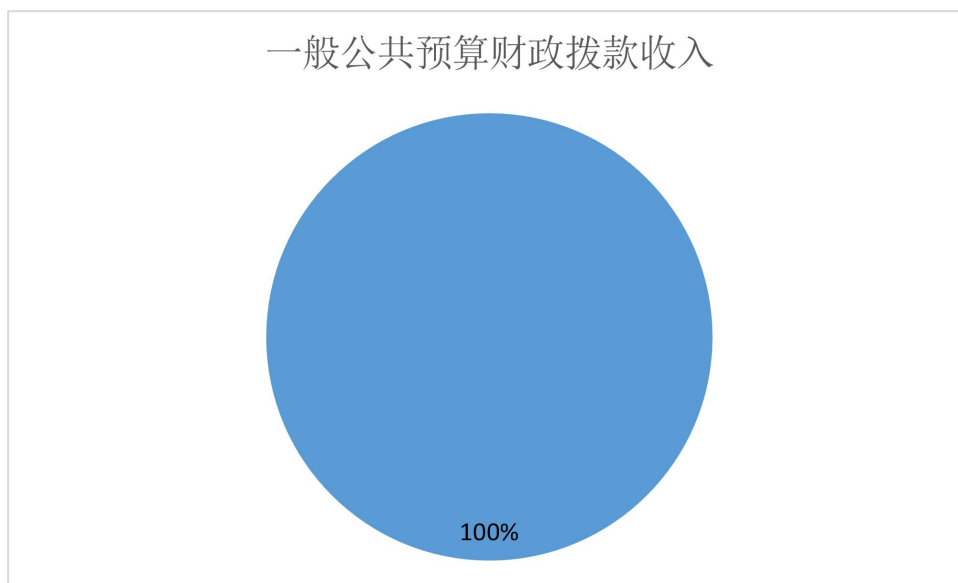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77.33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4.3 万元，下降 23.9%。主要变动原因是：1、本年职工退休 1 名，故基本支出减少；2、非经常性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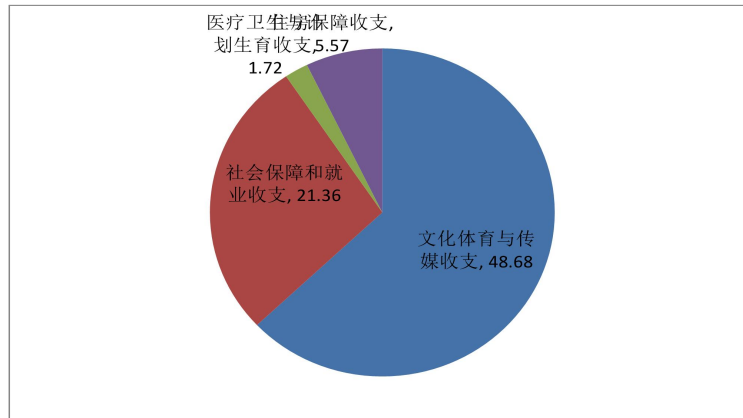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77.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33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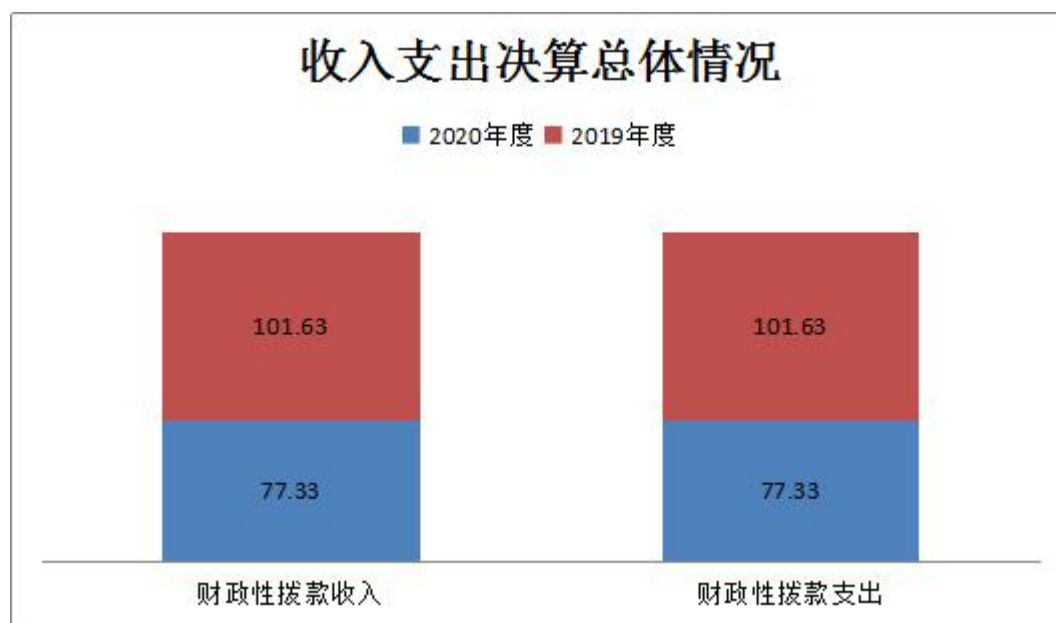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77.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33 万元,占 85.8%;项目支出 11 万元,占 14.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文管所财政拨款收入 77.33 万元，拨款支出为 77.33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4.3 万元，下降 31.4%。主要变动原因是:1、本年职工退休 1 名，故基本支出减少；2、非经常性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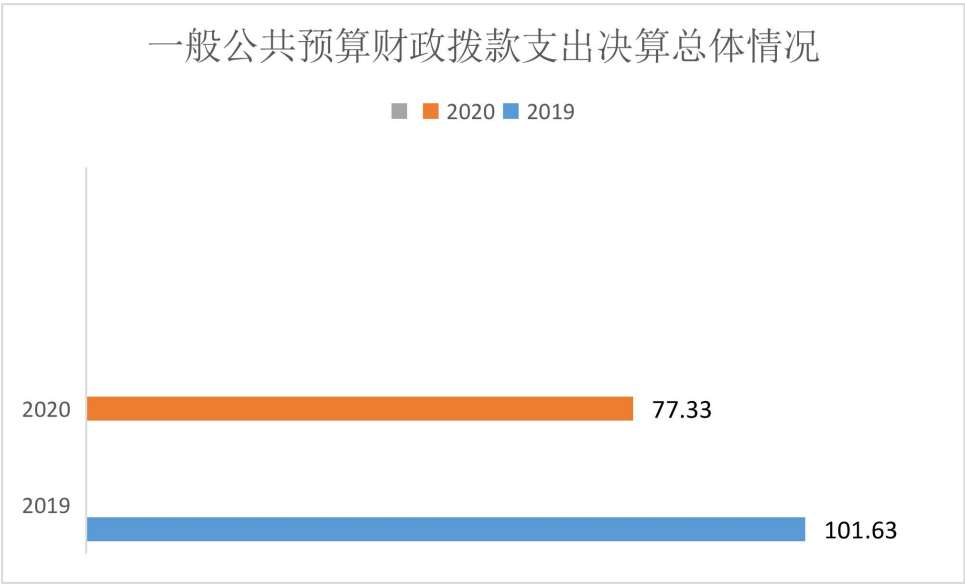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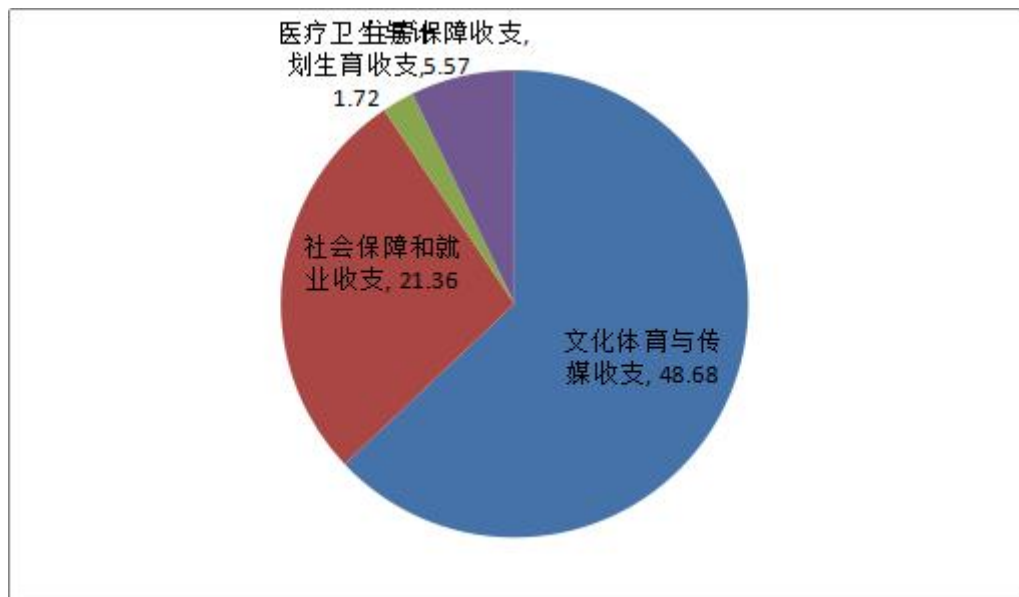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减少 24.33 万元，下降 31.4%。主要变动原因是：1、本年职工退休 1 名，故基本支出减少；2、非经常性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48.7 万元，占 6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1.4 元，占 28%；卫生健康支出 1.7 万元，占 2.1%；住房保障支出 5.6 万元，占 7.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77.33，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文物保护（项）：支出决算为 48.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卫生健康（类）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 5.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6.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8.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 7.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25 万元，占 91.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 万元，

占 8.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1.4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我单位公务用车无编制，待公车编制文件下发后，2020 年故纳入财政预算且安排财政拨款经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0。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25 万元。主要用于全市文物安全巡查、全市古墓葬抢救性清理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减少 0.2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32 人次（不包括

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2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文物行政主管部门和文物文博专家及相关负责人。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无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文物征集、文物保护“五纳入”及文物古建筑维护、文物安全巡查、文管所、诸葛双忠祠管理与维护、古墓葬及地

下文物抢救及清理等 5 个项目绩效目标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本单位还自行组织了 5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了我市文物保护管理监督工作的顺利开展，特别是在文物安全巡查上，主要对田野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进行巡查，并为文旅普查提供了真实有效的数据。下一步将在 2021 年继续加强对我市文物保护工作进行管理和巡查，对我市文物古建筑宗教单位进行严控监督，确保我市古建筑文物的安全。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文物征集、文物保护“五纳入”及文物古建筑维护、文物安全巡查、文管所、诸葛双忠祠管理与维护、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及清理等 5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本单位部门项目绩效目标个数在 5 个以上的，选取 5 个项目进行公开，目标个数在 5 个以下的，全部进行公开，公开内容包括选取的全部项目完成情况综述和完成情况表）。

（1）文物征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5 万元，执行数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增加我市馆藏可移动文物的收藏数量，特别是具有绵竹特色价值的珍贵文物；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

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大对文物征集的力度，确保社会流散文物流失。

（2）文物保护“五纳入”及古建筑维护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我市文物古建筑安全监督管理以及“四有”工作的管理，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大对我市各级文物安全的监督管理及保护。

（3）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清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0.5 万元，执行数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我市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清理的顺利实施，确保在第一时间能赶赴现场，对其进行研究保护，避免出土文物哄抢等事故，发现的主要问题：无。

（4）文管所、诸葛双忠祠管理与维护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诸葛双忠祠的绿化维护、门卫保洁的劳务以及日常的管理维护等得到了资金落实，作为绵竹重要的三国历史文化遗迹，把忠孝文化精神继续传承下去，保护好文物、传承好历史。

（5）文物安全巡查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无。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我市各级文物安全，建立台账、了解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大对我

市文保单位（点）定期及不定期的安全巡查，确保我市文保单位安全。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征集			
预算单位		绵竹市文物保护管理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0.5 万元	执行数:	0.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0.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0.5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增加我市馆藏可移动文物的收藏数量，特别是具有绵竹特色价值的珍贵文物；			完成了预期目标，征集代表绵竹地方特色的民俗文物，并更好的展示陈列，了解历史文化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征集数量	≤2 件（资金较少，征集少量的民俗文物）	≤2 件（征集了具有绵竹特色的明清时期的民俗文物）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执行效率	≥90%（执行情况在年末实现征集，且资金较少，征集的质量及数量有限）	≥90%（实际征集为 2 件民俗文物）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工作经费	≤0.5 万元（认真按照财经纪律和制度，按规定和进度认真完成支出）	完成 100%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技术水平	≥100%（征集文物由专家把关鉴定，确保文物质量）	≥100%（为市民群众提供藏品鉴定，并给出了专业性意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90%（丰富馆藏能大大提升文物的多样性，增加游客参观量，提升知晓率）	≥100%增加我市馆藏可移动文物的收藏数量，特别是具有绵竹特色价值的珍贵文物；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可以免费鉴赏及征集，市民好评如潮）	≥100%已为多名市民群众鉴定藏品，让我市的文物藏品数量丰富

					起来、让市民群众更多的了解文物背后的故事、提升市民群众的业余生活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五纳入”及古建筑维护			
预算单位		绵竹市文物保护管理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5 万元	执行数:	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5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根据国家七部委联合发文要求,《文物保护法》保护文物的基本措施,“四有”工作需要大量的人员及经费的保障,才能让我市 146 处文物保护单位(点)得到有效保护。			定期与不定期对全市 146 处全市公布的文物保护单位(点))进行监督管理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文保点数量	≥80 处,定期与不定期对全市公布的文物保护单位(点))进行监督管理	≥85 处文保单位巡查(点),做好各项记录工作,若有问题及时提出了整改。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执行效率	≥95%(认真执行文物保护工作、认真完善“四有”工作)	≥95%完善四有工作,查阅历史古籍,更好的丰富我市文物的历史文化背后的故事等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工作经费	≤ 5 万元(用于大柏林全年看护管理费用、文保员以及自身阵地的日常性维修维护等保护工作经费等)	≥100%完成了年初目标计划,将文物保护经费用于文物保护上,保障了文物工作经费的落实。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完成率	≥95% (22 处文保单位的卷宗,记录档案专人保管、巡查记录在册.124 处文保点按年初计划巡查)	≥100%能按年初文物保护方案计划圆满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文物保护程度	≥95% (按文物保护法的相关规定,认真做好文物保护工作,市民群众反应良好)	≥99%文物本体的保护、文物保护法的宣传、古建筑文保单位的排查、整改、督查等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市民群众对我市的文物保护工作的满意度	≥100%做好全市的文物保护工作,做好群众宣传工作,全民参与保护文物、人人有责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文管所、诸葛双忠祠管理与维护		
预算单位		绵竹市文物保护管理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4 万元	执行数:	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4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按照《文物保护法》要求,出于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管理与保护,把诸葛双忠祠三国历史文化的忠孝精神传承下去。		认真完成了《文物保护法》的相关要求,把省级文保单位诸葛双忠祠日常管理、维护、绿化以及环境卫生等相关工作积极开展,免费开放,把诸葛双忠祠的忠孝文化精神传承下去。	

情况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规模指标	≤10000 平方米（诸葛双忠祠占地约 1 万平米，内含山门、拜殿、东西厢房、启圣殿及大殿遗址的清洁卫生及绿化维护）	≤10000 平方米（诸葛双忠祠占地约 1 万平米，内含山门、拜殿、东西厢房、启圣殿及大殿遗址的清洁卫生及绿化维护）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执行效率	≥95%（全年免费对外开放参观，并接待各级领导、社会团体等）	≥98%接待多所学校夏令营活动、德阳市级、本级领导的抽查检查以及积极开展文明城市、全域旅游的各类工作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管理保护工作经费	≤4 万元（每月 1 万平米的绿化维护、管理人员及清洁、门卫工资等）	≥100%完成全年计划，做好全市的文物古建筑保护工作，整改了消防及白蚁朽蚀，更换电线并进行了穿管。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完成率	≥99%（认真管理好双忠祠各项工作，古建筑消防、围棋协会及各类可移动文物的安全）	≥99%（认真完成双忠祠各项工作，古建筑消防、围棋协会及各类可移动文物的安全，确保文物安全“0”事故发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反响率	≥95%（社会反响良好，氛围浓厚，环境优美，开展的各项活动参与率高）	≥100%（社会反响良好，氛围浓厚，环境优美，开展的各项活动参与率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群众游客反应良好）	≥99%（举办的各项活动，群众游客反应良好）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单位巡查			
预算单位			绵竹市文物保护管理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1 万元	执行数:		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 万元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按照国家文物局文物督发【2011】21 号, 关于发布《文物保护单位执法巡查办法》的通知, 文物执法机构对本行政区域内各级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日常性检查工作。按照川文办【2017】323 号文件, 四川省文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田野文物安全工作的通知, 对我市 处田野文物的安全加强巡查管理, 将文物安全真正纳入政府年度目标考核, 落实文物安全专项经费, 健全文物安全机构队伍。			完成了对我市文物保护点, 主要是田野、山地等文物的安全加强巡查管理, 落实文物安全巡查机构队伍, 确保我市各类文物的安全;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次数	≤50 次(按照《文物保护法》规定, 全年对 146 处文保单位及文保点进行定期及不定期巡查)	≤58 次(按照《文物保护法》规定, 对 58 处文保单位及文保点进行定期及不定期巡查, 完成了年初的目标计划)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执行效率	≥98%(每月均定期及不定期对公布的文保单位及点进行巡查, 偏远山区公布点均逐一检查)	≤90%能够完成年初巡查目标, 使得我市文保单位得到有效的保护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工作经费	≤1 万元(主要用于巡查工作按规定支出的各项费用)	≤80%巡查各文保点 30 余次, 50 多处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完成率	≥98%（每次巡查做到详细记录并存档，被检查单位签字，对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限时整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	≥90%对发现问题的单位及时做到监督检查、整改问题期限、把我市文物保护工作做好做实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文物保护的影响	≥95%（文物保护巡查时对我市公布的文物保护单位及点最直接的检查，能确保文化遗址的传承和保护）	≥99%对我市文物的保存现状有记录在册，了解实时情况，使得我市文保单位得到有效的保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群众对文物保护工作给予的一致好评）	≥100%能够完成年初巡查目标，使得我市文保单位得到有效的保护，宣传保护文物、人人有责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及清理		
预算单位		绵竹市文物保护管理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0.5 万元	执行数:	0.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0.5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0.5 万元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确保全市古墓葬及地下文物的抢救和清理，第一时间对其进行保护。		对我市境内发现的古墓葬及地下文物的抢救和清理，使出土文物得到有效保护，避免国家文物被哄抢、盗掘。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清理古墓数量	≤5处(预计全年古墓葬发掘及清理数量5处,按实际情况而定)	≤3处(预计全年古墓葬发掘及清理数量3处)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完成率	≥100%(专业工作人员现场清理保护,避免国家文物被哄抢、盗掘)	≥100%(专业工作人员现场清理保护,避免国家文物被哄抢、盗掘)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执行效率	≥98%(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在第一时间处理,对其进行保护)	≥100%(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在第一时间处理,对其进行保护)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工作经费	≤0.5万元(用于全市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的作业劳务费、工具、运输费等)	≤0.5万元(用于全市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的作业劳务费、工具、运输费等)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文物的保护程度	≥90%(对丰富我市藏品数量)	≥95%(对丰富我市藏品数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墓葬清理保护工作,得到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	≥99%(墓葬清理保护工作,得到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绵竹市文物保护管理所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单位自行组织对文物征集、文物保护“五纳入”及文物古建筑维护、文物安全巡查、文管所、诸葛双忠祠管理与维护、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及清理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见附件(附件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类）02 文物（款）04 文物保护（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在文物保护工作中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5（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6（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11（款）02（项）事业单位医疗：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13、住房保障 221（类）02（款）01（项）住房公积金：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绵竹市文物保护管理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绵竹市文管所是绵竹市文体广局下属直属单位，业务管理部门为文物系统，属全额事业单位。

（二）机构职能。

（1）宣传和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及相关法规，在行政许可内进行文物保护执法工作；

（2）负责全市境内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管理和保护工作；

（3）负责全市境内地面地下文物点的保护和安全巡查工作；

（4）负责全市境内古墓葬文物的抢救性清理发掘和出土文物的收集建档、修复研究工作；

（5）负责社会流散文物和出土文物的鉴定和征集、修复等工作；

（6）认真做好绵竹历史文化的整理研究、宣传展览和送文化下基层的宣传教育工作；

（7）负责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及古建筑维修审定、报批、

监督指导等工作；

（8）加强对文物经营活动的申报和管理工作；

（9）认真做好诸葛双忠祠、关帝庙的保护管理及全年免费开放工作；

（10）完成上级主管部门安排的工作和其他中心工作。

（三）人员概况。核定编制人数6人。在岗人数3人。故中级职称3人，取得执法资格2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20 年文管所财政资金收入 77.3 万元。其中：1、文物保护 48.68 万元，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6 万元，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2 万元，4、住房保障支出 5.57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20 年文管所财政资金收入 77.3 万元。其中：1、文物保护 48.7 万元，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 万元，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1 万元，4、住房保障支出 5.7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20 年我单位预算管理整体良好，按照单位人员及实施项目实际计划测算，实现了预算编制准确，支出准确，每月执行进度良好，认真按照预算管理、计划和进度实施支付。保证专项经费专款专用，保证文物保护工作落到实处、保证文物保护资金用到刀刃上等。

2020 年财政年初预算安排为 89.28 万元，调整预算为

77.33 万元。

1、文物保护 48.68 万元,占总收入的 63%。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6 万元, 占总收入的 27.6%。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1, 占总收入的 2.2%。

4、住房保障支出 5.7, 占总收入的 7.2%。

2020 年财政局决算支出为 77.3 万元。

1、文物保护 48.68 万元, 占总支出的 63%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36 万元, 占总支出的 27.6%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72 万元, 占总支出的 2.2%

住房保障支出 5.57 万元, 占总支出的 7.2%。

(二) 结果应用情况。

本单位对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性发掘、文物征集、文物保护“五纳入”、文管所、诸葛双忠祠管理与维护、文物保护单位巡查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无

(二) 存在问题。无

(三) 改进建议。无

附件 2

附件 2

文管所、诸葛双忠祠管理与维护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市文旅局在该项目中对项目的资金申报、管理使用、绩效评估以及项目取得的成效等进行监督管理。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文物保护法》第二十一条国有不可移动文物由使用人负责修缮、保养。诸葛双忠祠属于我单位自身阵地，负责日常安全管理维护。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严格按照财经纪律管理办法，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实行专款专用原则，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项使用，申报资金符合审批程序，专项资金拨付真实、有效合法凭证，加强审计监督等。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总体是根据单位工作职责进行合理资金分配，主要考虑对重点文物古建筑的安全管理及日常维护等情况进行分配原则。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诸葛双忠祠是四川省文物保护单位，是蜀汉三国时期重要的历史文化遗址之一，属于文管所自身

管理阵地，占地面积 11271 平米。我单位主要负责对诸葛双忠祠进行日常安全管理、绿化维护，活动开展以及设备设施的日常维护以及古建筑的修缮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该项目绩效目标共 7 各方面评价，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每个指标均细化到具体的实施细节，实施进度计划均按照年初计划实施，从资金的申报、审批、实施及绩效评定等情况，严格按照审批审定流程，符合规定。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文管所、诸葛双忠祠管理与维护项目申报内容及具体实施内容一致，符合财政支付的规定程序，预算 7 个绩效目标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采用的组织实施步骤及方法。先由业务经办人员、财务人员共同草拟自评报告，再报分管领导审阅后再报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0 年文管所、诸葛双忠祠管理与维护资金申报均按照财政申报流程，属于每年例行申报资金，财政资金批复情况及时到位，确保了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计划资金为本级财政资金 4 万元，财政拨付资金为 4 万元，用于文管所、诸葛双忠祠管理与维护。

2. 资金到位。项目资金为财政本级资金拨付，资金到位情况与资金计划相等，财政在资金拨付方面及时到位，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文管所、诸葛双忠祠管理与维护资金严格按照财经纪律等相关规定进行，主要用于诸葛双忠祠管理人员、门卫以及保洁人员的费用，绿化维护、活动的正常开展以及设备设施的日常维护以及古建筑的修缮等。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文管所、诸葛双忠祠管理与维护财务管理制度建设规范，均按照实际情况进行支付、机构设置为财务会计主要负责跟进项目的进度、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均按照财政规定进行支付，原始凭证、签字以及对应的相应手续等，并严格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会计核算等，符合财务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由文物保护专员负责，财务负责资金管理、办公室负责对接各项事务，单

位领导总体安排，具体实施流程均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执行。

（二）项目管理情况。落实相关人员具体负责管理实施，对资金计划、申报、使用、评估均有专门人员负责，对完成情况及时上报文物行政主管部门。

（三）项目监管情况。文旅局在该项目中对项目资金计划、申报、使用管理及完成绩效等进行监督管理等。做到了事前有方案、事中有计划、事后有总结汇报，将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暴露在阳光下，避免暗箱操作，确保专款专用和程序环节不走偏。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规模指标 ≤ 10000 平方米(诸葛双忠祠占地1万余平米，内含山门、拜殿、东西厢房、启圣殿及大殿遗址的清洁卫生及绿化维护)

文物保护完成率 $\geq 96\%$ （认真管理好双忠祠各项工作，古建筑消防、围棋协会及各类可移动文物的安全，确保文物安全“0”事故发生）

管理保护工作经费 ≤ 4 万元（每月1万平米的的绿化维护、管理人员及清洁、门卫工资等）

执行效率 $\geq 95\%$ （全年免费对外开放参观，并接待各级领导、社会团体等）

（二）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反响率 $\geq 98\%$ （对自身阵地的管理和保护，一直做

好文物保护十六字方针，得到上级主管部门的认可）

群众满意度 $\geq 95\%$ （社会反响良好，氛围浓厚，环境优美，开展的各项活动参与率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诸葛双忠祠是四川省文物保护单位，是蜀汉三国时期重要的历史文化遗址之一，属于文管所自身管理阵地，占地面积 11271 平米。我单位主要负责对诸葛双忠祠进行日常安全管理、绿化维护，活动开展以及设备设施的日常维护以及古建筑的修缮等。该项目绩效目标共 6 各方面评价，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每个指标均细化到具体的实施细节，实施进度计划均按照年初计划实施，从资金的申报、审批、实施及绩效评定等情况，严格按照审批审定流程，符合规定。

（二）存在的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无

（三）相关建议。

针对项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提出下一步改进完善的意见及有关政策性建议。无

文物征集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市文旅局在该项目中对项目的资金申报、管理使用、绩效评估以及项目取得的成效等进行监督管理。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文物保护法》第三十七条规定，文物收藏单位可以通过购买、捐赠、交换等方式取得文物。我单位主要是对社会流散文物进行征集，特别是具有绵竹特色，反映绵竹历史各个时期的文物。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严格按照财经纪律管理办法，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实行专款专用原则，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项使用，申报资金符合审批程序，专项资金拨付真实、有效合法凭证，加强审计监督等。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总体是根据单位工作职责进行合理资金分配，主要考虑对文物征集的真实性、代表性、安全性等情况进行分配原则。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该项目主要是对社会流散文物进行征集，特别是具有绵竹特色，反映绵竹历史各个时期的文物。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

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该项目绩效目标共 6 各方面评价，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每个指标均细化到具体的实施细节，实施进度计划均按照年初计划实施，从资金的申报、审批、实施及绩效评定等情况，严格按照审批审定流程，符合规定。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文物征集项目申报内容及具体实施内容一致，符合财政支付的规定程序，预算 6 个绩效目标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先由业务经办人员、财务人员共同草拟自评报告，再报分管领导审阅后再报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0 年文物征集资金申报均按照财政申报流程，属于每年例行申报资金，财政资金批复情况及时到位，确保了文物征集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计划资金为本级财政资金 0.5 万元，财政拨付资金为 0.5 万元，用于全市文物征集。

2. 资金到位。项目资金为财政本级资金拨付，资金到位情况与资金计划相等，财政在资金拨付方面及时到位，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文物征集资金严格按照财经纪律等相关规定进行，专门针对社会流散文物进行征集，特别是具有绵竹特色，反映绵竹历史各个时期的文物。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文物征集财务管理制度建设规范，均按照实际情况进行支付、机构设置为财务会计主要负责跟进项目的进度、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均按照财政规定进行支付，原始凭证、签字以及对应的相应手续等，并严格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会计核算等，符合财务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由文物保护专员负责，财务负责资金管理、办公室负责对接各项事务，单位领导总体安排，具体实施流程均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执行。

（二）项目管理情况。落实相关人员具体负责管理实施，对资金计划、申报、使用、评估均有专门人员负责，对完成情况及时上报文物行政主管部门。

（三）项目监管情况。文旅局在该项目中对项目资金计划、申报、使用管理及完成绩效等进行监督管理等。做到了事前有方案、事中有计划、事后有总结汇报，将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暴露在阳光下，避免暗箱操作，确保专款专用和程序环节不走偏。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征集数量 ≤ 2 件（资金较少，征集少量的民俗文物）

技术水平 $\geq 95\%$ （征集文物由专家把关鉴定，确保文物质量）

执行效率 $\geq 90\%$ （执行效率按实际计划进行，资金较少，征集的质量及数量有限）

文物保护工作经费 ≤ 0.5 万元（认真按照财经纪律和制度，按规定和进度认真完成支出）

（二）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 $\geq 90\%$ （丰富馆藏能大大提升文物的多样性，增加游客参观量，提升知晓率）

群众满意度 $\geq 100\%$ （可以免费鉴赏及征集，市民好评如潮）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文物征集主要是对社会流散文物进行征集，特别是具有绵竹特色，反映绵竹历史各个时期的文物。旨在丰富馆藏文物数量及质量，给大家提供了解绵竹历史文化的实物载体。

（二）存在的问题。

经费较少，具有价值的文物及陈列品的征集，由于经费有限，工作开展相对困难。

（三）相关建议。

我市历史文化底蕴深厚，有众多有价值且具有绵竹特色的文物散落在民间，为了丰富我市馆藏数量及文化内涵，研

究具有绵竹地域特色的文物，需投入大量的征集经费。

文物保护单位巡查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市文旅局在该项目中对项目的资金申报、管理使用、绩效评估以及项目取得的成效等进行监督管理。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文物执法机构对本行政区域内各级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日常性检查工作。按照川文办【2017】323号文件，四川省文化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田野文物安全工作的通知，对我市146处田野文物的安全加强巡查管理，将文物安全真正纳入政府年度考核，落实文物安全专项经费，健全文物安全机构队伍。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严格按照财经纪律管理办法，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实行专款专用原则，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项使用，申报资金符合审批程序，专项资金拨付真实、有效合法凭证，加强审计监督等。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总体是根据本单位工作职责进行的资金分配，主要考虑对文物保护单位巡查的安全性，各级文物存在的重大隐患等情况进行分配原则。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我市 146 处文物保护单位（点）的安全巡查，包括定期及不定期巡查，特别是田野文物的安全加强巡查管理，落实文物安全专项经费，健全文物安全机构队伍，确保我市文物单位安全。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该项目绩效目标共 6 各方面评价，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每个指标均细化到具体的实施细节，实施进度计划均按照年初计划实施，从资金的申报、审批、实施及绩效评定等情况，严格按照审批审定流程，符合规定。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文物保护单位巡查项目申报内容及具体实施内容一致，符合财政支付的规定程序，预算 6 个绩效目标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先由业务经办人员、财务人员共同草拟自评报告，再报分管领导审阅后再报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0 年文物保护单位巡查资金申报均按照财政申报流程，属于每年例行申报资金，财政资金批复情况及时到位，确保了文物保护单位巡查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计划资金为本级财政资金 0.5 万元，财政拨付资金为 0.5 万元，用于全市文物征集。

2. 资金到位。项目资金为财政本级资金拨付，资金到位情况与资金计划相等，财政在资金拨付方面及时到位，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文物保护单位巡查资金严格按照财经纪律等相关规定进行，专门对我市 146 处文物单位及（点）的巡查期间所产生的费用，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文物保护单位巡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规范，均按照实际情况进行支付、机构设置为财务会计主要负责跟进项目的进度、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均按照财政规定进行支付，原始凭证、签字以及对应的相应手续等。文物保护单位巡查项目严格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会计核算等，符合财务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由文物保护专

员负责，财务负责资金管理、办公室负责对接各项事务，单位领导总体安排，具体实施流程均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执行。

（二）项目管理情况。落实相关人员具体负责管理实施，对资金计划、申报、使用、评估均有专门人员负责，对完成情况及时上报文物行政主管部门。

（三）项目监管情况。文旅局在该项目中对项目资金计划、申报、管理使用及项目取得的绩效等进行监督管理等。做到了项目事前有方案、事中有计划、事后有总结汇报，将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暴露在阳光下，避免暗箱操作，确保专款专用和程序环节不走偏。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我市共有 146 处文物保护单位（点），每年定期与不定期的巡查，须确保文物保护单位（点）的安全，文管所在 2020 年举办全市文物安全培训会一次，巡查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点）60 余次，三普数据的复查以及 2019 年-2020 年的文旅资源普查都属于文物保护单位巡查范畴，在重大节假日前后对古建筑文保单位更是加大力度巡查，参加每季度与市上相关职能部门开展的全市联合安全检查等。

巡查次数 ≤ 60 次（按照《文物保护法》规定，全年对 146 处文保单位及文保点进行定期及不定期巡查）

文物保护完成率 $\geq 98\%$ （每次巡查做到详细记录并存档，被检查单位签字，对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限时整改，整改落

实情况进行监督)

执行效率 $\geq 98\%$ (每月均定期及不定期对公布的文保单位及点进行巡查, 偏远山区公布点均逐一检查)

文物保护工作经费 ≤ 1 万元 (主要用于巡查工作按规定支出的各项费用)

(二) 项目效益情况。

对文物保护影响 $\geq 95\%$ (文物保护巡查时对我市公布的文物保护单位及点最直接最有效的检查, 能确保文化遗址的传承和保护)

群众满意度 $\geq 100\%$ (群众对文物保护工作给予的一致的好评)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目标共六各方面评价, 分别为: 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每个指标均细化到具体的实施细节, 实施进度计划均按照年初计划实施, 从资金的申报、审批、实施及绩效评定等情况, 严格按照审批审定流程, 符合规定。

(二) 存在的问题。无

(三) 相关建议。无

文物保护“五纳入”及古建筑维护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市文旅局在该项目中对项目的资金使用、古建维护维修的审批报批、项目取得的绩效等进行监督管理。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文物保护“五纳入”是根据国家七部委联合发文要求，《文物保护法》保护文物的基本措施，应纳入文化经济计划中，当中的“四有”工作需要大量的人员及经费的保障，使我市 146 处文物保护单位（点）得到有效保护。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严格按照财经纪律管理办法，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实行专款专用原则，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项使用，申报资金符合审批程序，专项资金拨付真实、有效合法凭证，加强审计监督等。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总体是根据本单位工作职责进行的资金分配，主要考虑对文物保护的安全性，各级文物存在的重大隐患等情况进行分配原则。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我市有 146 处文物保护单位（点）。建立和完善文物“四有”工作即：保护范围、保护标志、记录档案、专门的保护机构或看护员，其中“四有”工作需要大量的人员及经费的保障，才能让我市 146 处文物保护单位（点）得到有效保护：例如：省级保护单位张咸雍国公墓就由文管所聘用张氏后人在专门负责安全管理、监控系统的日常维护等。文物古建筑维修主要用于诸葛双忠祠古建筑的日常维护维修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该项目绩效目标共 6 各方面评价，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每个指标均细化到具体的实施细节，实施进度计划均按照年初计划实施，从资金的申报、审批、实施及绩效评定等情况，严格按照审批审定流程，符合规定。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文物保护“五纳入”及古建筑维护申报内容及具体实施内容一致，符合财政支付的规定程序，预算 6 个绩效目标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先由业务经办人员、财务人员共同草拟自评报告，再报分管领导审阅后再报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0 年文物保护“五纳入”及文物古建筑维护项目资金申报均按照财政申报流程，属于每年例行申报资金，财政资金批复情况及时到位，确保了“五纳入”及古建筑维护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计划资金为本级财政资金 5 万元，财政拨付资金为 5 万元，用于全市文物保护“五纳入”及文物古建维护维修工作。

2. 资金到位。项目资金为财政本级资金拨付，资金到位情况与资金计划相等，财政在资金拨付方面及时到位，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文物保护“五纳入”资金严格按照财经纪律等相关规定进行，专门针对我市文物保护“四有”工作，进行完善、整理等，主要针对专门的保护机构或看护员，本单位承担了省保雍國公张咸陵园、诸葛双忠祠看护员及门卫的安全管理及日常维护费用。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文物保护“五纳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规范，均按照实际情况进行支付、机构设置为财务会计主要负责跟进项目的进度、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均按照财政规定进行支付，原始凭证、签字以及对应的相应手续等。文物保护“五纳入”

项目严格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会计核算等，符合财务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由文物保护专员负责，财务负责资金管理、办公室负责对接各项事务，单位领导总体安排，具体实施流程均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执行。

（二）项目管理情况。落实相关人员具体负责管理实施，对资金计划、申报、使用、评估均有专门人员负责，对完成情况及时上报文物行政主管部门。

（三）项目监管情况。文旅局在该项目中对项目资金计划、申报、使用、古建维护维修的审批报批、项目取得的绩效等进行监督管理等。做到了项目事前有方案、事中有计划、事后有总结汇报，将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暴露在阳光下，避免暗箱操作，确保专款专用和程序环节不走偏。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 ≤ 146 处（监督管理全市公布文物保护单位、点共计 146 处）

质量指标 $\geq 95\%$ （22 处文保单位卷宗、保护标志、记录档案等均有专人保管）

时效指标 $\geq 95\%$ （认真执行文物保护工作，认真开展各项“四有”工作）

成本指标 ≤ 5 万元（用于大柏林专人看护、记录文保员、

22 处文物保护标志标牌的制作等)

(二) 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geq 99\%$ (按《文物保护法》相关规定,认真做好文物保护工作,市民群众反应良好)

满意度指标 $\geq 99\%$ (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及群众满意度,对“五纳入”工作一致好评)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该项目是纳入体制改革项目,中心工作是建立文物保护管理体制,凝聚社会力量投入文物保护事业的一项长期工作,具体是由各级文物保护使用单位承担,我单位负责我市146处文物保护单位(点),建立档案、保护标志、保护范围以及专门机构或看护员是“四有”工作核心,并对我市所有的文物进行监督管理。

(二) 存在的问题。

全市文物保护单位(点)146处,人员和资金相对缺乏。

(三) 相关建议。

相关部门加大对文物单位的实地调研,了解实际情况并给予人力物力的大力支持。

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及清理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说明项目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市文旅局在该项目中对项目的资金计划、申报、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取得的绩效等进行监督管理。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根据《文物保护法》第三章考古发掘第十七条至第三十五条规定，对我市境内发现古墓葬及地下文物需由地方政府文物行政部门处理，使出土文物得到有效保护，避免国家文物被哄抢、盗掘。

3. 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严格按照财经纪律管理办法，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实行专款专用原则，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项使用，申报资金符合审批程序，专项资金拨付真实、有效合法凭证，加强审计监督等。

4. 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总体是根据本单位职责进行的资金分配，主要考虑对出土文物保护的安全性及次数的不确定性等情况进行分配原则。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我市地处四川盆地西北部，有着丰富的地下文物资源，在成都平原分布着大大小小且不同时代

的古墓葬，在 2020 年我市就因安装天然气管道、农户耕种等发现的古墓葬就五余座，面对有价值且有文物的古墓，必须需要专业人员的发掘、清理及保护，所产生的费用包括挖掘机、工人劳务费、看护费、赔偿以及其他等。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该项目绩效目标共 6 各方面评价，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每个指标均细化到具体的实施细节，实施进度计划均按照年初计划实施，从资金的申报、审批、实施及绩效评定等情况，严格按照审批审定流程，符合规定。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是否合理可行。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及清理申报内容及具体实施内容一致，符合财政支付的规定程序，预算 6 个绩效目标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先由业务经办人员、财务人员共同草拟自评报告，再报分管领导审阅后再报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0 年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及清理项目资金申报均按照财政申报流程，属于每年例行申报资金，财政资金批复情况及时到位，确保了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及清理工作的

正常开展。

(二)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计划资金为本级财政资金 0.5 万元，财政拨付资金为 0.5 万元，用于全市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及清理工作。

2. 资金到位。项目资金为财政本级资金拨付，资金到位情况与资金计划相等，财政在资金拨付方面及时到位，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2020 年我市就因安装天然气管道、农户耕种等发现的古墓葬就五余座，面对有价值且有文物的古墓，必须需要专业人员的发掘、清理及保护，所产生的费用包括挖掘机、工人劳务费、看护费、赔偿以及其他等。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均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及清理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建设规范，均按照实际情况进行支付、机构设置为财务会计主要负责跟进项目的进度、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均按照财政规定进行支付，原始凭证、签字以及对应的相应手续等。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及清理项目严格资金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会计核算等，符合财务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该项目由文物保护专员负

责，财务负责资金管理、办公室负责对接各项事务，单位领导总体安排，具体实施流程均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执行。

（二）项目管理情况。落实相关人员具体负责管理实施，对资金计划、申报、使用、评估均有专门人员负责，对完成情况及时上报文物行政主管部门。

（三）项目监管情况。文旅局在该项目中对项目资金计划、申报、使用、古建维护维修的审批报批、项目取得的绩效等进行监督管理等。做到了项目事前有方案、事中有计划、事后有总结汇报，将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暴露在阳光下，避免暗箱操作，确保专款专用和程序环节不走偏。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清理数量 ≤ 3 处(全年古墓葬发掘及清理数量在3-5处)

文物保护工作经费 ≤ 0.5 万元（用于全市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的作业劳务费、工具、运输费等）

文物保护完成率 $\geq 100\%$ （专业工资人员现场清理保护，避免国家文物被哄抢、盗掘）

执行效率 $\geq 98\%$ （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在第一时间处理，对其进行保护）

（二）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率 $\geq 90\%$ （对丰富我市藏品数量）

群众满意率 $\geq 100\%$ （墓葬清理工作得到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古墓葬及地下文物抢救及清理项目从资金计划、申报、管理使用以及项目取得的绩效等共一切按照财经纪律执行，该项目绩效从资金目标共 6 各方面评价分别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每个指标均细化到具体的实施细节，实施进度计划均按照年初计划实施，从资金的申报、审批、实施及绩效评定等情况，严格按照审批审定流程，符合规定。

（二）存在的问题。无

（三）相关建议。无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